

七旬老人人行道上行走竟掉入窨井

谁来为此担责？

原本只是正常在人行道上行走，哪知却突然掉进窨井！虽然及时被拉出，可是年过七旬的吴阿姨（化名）还是左脚骨折了。谁要为吴阿姨的损失担责呢？日前，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案件。

掉进窨井导致左足骨折

2024年8月的一天，吴阿姨和几位同伴一起行走至中心城区某街口时，一脚踩进路面的窨井里，送医后，被诊断为左足骨折。之后，吴阿姨和窨井管理方因赔偿问题无法达成一致，吴阿姨遂诉至法院。

吴阿姨方面诉称，事发时窨井未盖窨井盖。吴阿姨伤后报警，派出所民警到场后，确认该处窨井属于某物业公司管理。吴阿姨认为，物业公司作为管理方，在该处缺失井盖的窨井处未放置警示牌，显然未尽到管理职责，应承担全部侵权责任。

某物业公司则辩称，首先，物业公司为涉案窨井的物业管理方，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已经尽到巡查义务，履行安全保障义务，根据监控视频显示，窨井盖是在吴阿姨路过时发生断裂的，并非涉案窨井无窨井盖。而涉案窨井盖的断裂掉落系窨井盖施工质量责任，与物业公司的安全管理义务无关。

某物业公司还认为，本案意外事故的发生是由于吴阿姨主观过失导致。吴阿姨作为一个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应知晓窨井盖所涉之处的绿化带并非供行人通行的，吴



AI生成

阿姨在行走时对有明显边界的窨井盖不应随意踩踏。在事故发生时，吴阿姨与同行人员热切交谈，事故的发生是吴阿姨疏于对自身安全注意所导致。

窨井盖是老人踩断的？

可是，真的如物业公司所说，吴阿姨走到了绿化带内吗？

判决书提到，根据相关视频和照片，涉案窨井约三分之一部分位于人行道，约三分之二部分位于人行道旁草坪，断裂的井盖位于

人行道部分。

然而，根据事发视频，无法清晰显示事发时涉案窨井盖是否缺失。

针对事发时涉案窨井是否有窨井盖，吴阿姨陈述将视频调亮，可以看到窨井部分是黑色的，代表窨井盖缺失。被告物业公司则陈述窨井盖表面完好，但因为质量缺陷，吴阿姨路过时踩踏窨井盖发生断裂。

法院判管理方承担全部责任

法院认为，公民的生命权、健康权、身体

权受法律保护。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本案中，根据在案证据，能够证实吴阿姨在人行道上正常行走，掉入涉案窨井导致受伤。被告物业公司作为涉案窨井的管理方，对窨井盖是否缺失、是否稳固等的安全性具有管理保障职责，需尽到日常核查、维护责任，保障行人安全通行。

然而，被告物业公司未尽到及时核查、维修的责任，亦未在该处设置路障，尽到提示义务，具有明显过错，且与吴阿姨的损害后果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针对被告物业公司主张的窨井盖未缺失，其尽到了巡查义务，因窨井盖存在质量问题，故巡查时无法发现窨井存在安全风险的意见，法院认为，被告物业公司作为专业的物业管理单位，对窨井的巡查不应仅停留在表面查看，根据其提供的巡查记录，巡查内容中针对窨井是否稳固的检查项目。

显然，物业公司在巡查时，并未尽到职责，未尽责查看窨井是否稳固。该处窨井的三分之一部分在人行道上，往来通行人员众多，物业公司显然对窨井的安全性存在管理上的疏忽，未能保障行人的安全通过，并且吴阿姨在人行道上行走，并无过错。

综上，被告物业公司对吴阿姨的损害后果应依法承担全部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法院判决被告物业公司赔偿原告吴阿姨医疗费、交通费、助行器费、律师代理费、护理费、营养费、鉴定费共计3万9千余元。

晨报记者 姚沁芝

超龄劳动者找工作要留心

67岁老人想当仓库管理员被骗5万元

无业人员金某某利用部分老年人求职心切、信息辨别能力相对较弱的特点，以介绍工作为名，虚构身份和事实骗取所谓的“办证费”，甚至以各种借口索要钱财，诱使被害人借款。在两年多时间里共骗取30余名被害人13万余元。

2025年8月14日，青浦区人民检察院以诈骗罪对被告人金某某依法提起公诉。近日，法院审理后作出判决，金某某因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

收钱后迟迟不安排入职

2024年12月3日，上海市公安局青浦分局接到67岁被害人老杨的报案称：无业人员金某某自称能介绍工作，收取“办证服务费”后却迟迟不安排入职，退款更是百般推诿。老杨称，在两年多时间里他被金某某以介绍当仓库管理员为由，陆续骗取5万元，这笔钱中有不少是他帮金某某向他人转借的养老金。

警方开展侦查后发现金某某无任何中介资质，涉嫌诈骗，遂将其抓获。金某某到案后供述，自己并非初犯，他曾于2019年、2021年、2022年因诈骗被行政拘留，2020年因诈骗罪获刑六个月，2024年12月3日被刑事拘留，随后2025年初，案件移送青浦区人民检察院，“青夕”涉老检察办案组迅速接手，对案件进行审查。

审查初期，金某某避重就轻，仅承认收取6人“办证费”8600元，辩称“临时起意，已退1500元”，对诈骗老杨等大额款项的事实拒不承认。但检察官早已锁定关键证据：从金某某手机提取的微信聊天记录、通话记录，清晰还原他与老杨等被害人沟通“招工”“借钱”的细节；老杨手中有金某某

以化名书写的6.5万元借条，印证了诈骗金额与利息约定；银行流水、微信转账凭证与30余名被害人陈述一一对应，形成完整证据链。

精心设计诈骗“剧本”

原来，金某某的骗局就是瞄准像老杨这样的老年群体。2022年8月，他结识做保洁的老杨，以“吊唁亲戚”为由向老杨借了400元，逐步获取信任。得知老杨想找份安稳工作，金某某谎称自己能介绍他去看仓库，先后以“保证金”“老板出车祸”“老板父亲过世”等理由借钱，累计骗取5万元。

对其他被害人，金某某施以同样套路。他以在一公寓做水电工的契机，谎称该区域招仓库保管员，月薪4200元、做一休一，借工作便利带被害人现场查看“工作场所”——实则是未装修的楼栋配套房。获取信任后，以“代办健康证”收1300-1500元“办证费”，再编造“撞坏护栏”“老人看病”等理由借钱，用“入职报销”“退款承诺”搪塞，仅退还部分费用，其余钱款均用于还贷挥霍一空。

为谋私利，金某某还通过不知情的他人介绍被害人，承诺“成功后给200元好处费”、用“张海生”等化名逃避追查、甚至让被害人提供身份证及银行卡复印件“走流程”，增强迷惑性。经审查，2022年8月至2024年12月，金某某共骗取30余名被害人13万余元。

2025年8月14日，青浦区人民检察院以诈骗罪对金某某提起公诉。法院审理后，采纳检察机关意见，结合其累犯、侵害老年人权益等情节，作出上述判决。

晨报记者 叶松丽 通讯员 王擅文

e站联：重塑新能源出行服务格局，打造司机“温馨港湾”

——上海驿企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践行“充电+生态”创新模式

近日，坐落于上海东站的e站联上海东站服务区内，车流络绎不绝，112根快充桩高效运转。司机们在充电间隙，或走进食堂用餐，或到超市采购，或在宿舍短暂休憩。这个集充电、餐饮、住宿、洗车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区，正是上海驿企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驿企充”）构建充电服务区生态链的生动实践，凭借创新模式与优质服务，成为新能源司机群体的“温馨港湾”。



休息难题，让充电等待时光更高效舒适。这种人性化服务设计，推动充电桩利用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精细化线下运营是驿企充服务升级的核心。各场站配备专职团队，负责设备巡检、秩序引导、后勤管理等工作，通过规范化运营实现30%的数据增量提升。货运司机李师傅的感受颇具代表性：“以前充电抢桩、吃饭休息难，现在有专人跟进充电进度，啥问题都解决了，特别省心。”

e站联浦东机场镇服务区同样备受好评。它为施湾社区的司机提供住宿、洗车、餐饮等服务，还推出点菜服务——司机在到达前就能下菜单，抵达后便可吃上热菜。不少司机为了这一口热饭，不惜驱车十几公里赶来充电。

在提供基础服务的同时，驿企充更着眼于全周期车辆服务生态的构建。依托汽车充电网积累的海量车辆数据，企业正打造汽车工业大数据平台。未来，将为车主提供电池检测、车辆维修、保养、保险等一站式增值服务，实现从“充电服务”到“车辆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升级。

值得一提的是，驿企充的创新实践获得社会各界广泛认可与支持。e站联上海东站服务区在祝桥工会的大力支持下成立工会分部，为司机群体提供工会服务、法律援助及爱心关怀等专属权益保障，让服务更有温度，赢得司机群体与各级领导的一致好评。（岳浩）

作为专注充电服务区连锁建设的领军企业，驿企充自创立起便打破传统充电桩单一服务的局限，率先在行业内提出“服务区”概念，构建“充电+多元服务”的城市充电服务区生态链。其核心竞争力首先体现在场站硬件的规模化与专业化——所有自建场站均为50枪以上的大型场站，从源头缓解充电排队、油车占位等行业痛点，保障充电效率。以上海东站服务区为例，112根快充桩的配置，使其成为衔接上海东站与浦东机场的重要能源补给枢纽，日均服务车辆数较普通场站提升近两倍。

绿色低碳与成本优势，让驿企充的场站建设更具特色。每座场站均配套建设约2000平方米、容量1MW左右的光伏设施，借助太阳能发电实现能源自给自足。这不仅降低了对传统电网的依赖，还带来每度电1毛左右的成本优势。这种“光伏+充电”的绿色模式，既响应“双碳”战略号召，也为企业可持续运营筑牢根基，成为行业绿色发展的标杆。

驿企充以“充电只是起点，服务没有终点”为运营理念，率先引入餐饮、便利、修车、洗车及娱乐设施等衍生服务，打造“充电一小时，服务一站式”模式。以上海东站服务区为例，其食堂、超市提供饮食补给，全自动洗车机可快速清洁车辆，配套的宿舍与浴室解决司机